

证券代码：300731

证券简称：科创新源

公告编号：2022-097

##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放弃权利事项概述

安徽微芯长江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芯长江”）系公司持有3.3708%股权的参股公司。公司于近日获悉，根据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相关安排，经中国科学院审批，微芯长江股东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以下简称“上海硅酸盐所”）成立全资子公司上海西卡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西卡思”）并拟将其持有的微芯长江3.5157%股权（对应出资额3,129万元人民币）无偿划转至上海西卡思（以下简称“本次股权转让”），公司及微芯长江其他原股东均拟放弃本次股权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微芯长江3.3708%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前十二个月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等相关规定以及上海硅酸盐所关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相关安排，上海硅酸盐所将其持有的微芯长江3.2258%股权（对应出资额2,871万元人民币）奖励给碳化硅晶体项目研究团队（以下简称“项目团队”），项目团队通过成立诸暨同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诸暨同达”）持有前述股权，公司及微芯长江其他原股东均放弃前述股权优先购买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放弃相关优先购买权事项累计金额已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但未达到规定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公司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

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各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 (一) 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 1、出让方

公司名称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25006547H
企业类型	事业单位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定西路 1295 号
注册资本	17,23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宋力昕
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研究硅酸盐材料，促进科技发展。无机材料基础研究无机材料应用研究相关工程研究相关检测服务相关继续教育、学历教育、博士后培养、专业培训与学术交流《无机材料学报》出版。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非失信被执行人

#### 2、受让方一：

公司名称	上海西卡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MA1GXPT30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菊园新区环城路 2222 号 1 幢 J6188 室
注册资本	75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韩金铎
成立日期	2021-02-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持股 100%。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非失信被执行人

#### 3、受让方二：

公司名称	诸暨同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1MAC3HK519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浙江省诸暨市应店街镇留下庄村 779 号
注册资本	2.871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孔海宽
成立日期	2022-11-0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孔海宽、陈建军、忻隽等 12 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 100% 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非失信被执行人

与公司关系：公司及公司前十大股东之上海申和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兴橙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兴橙昇橙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同一控制项下的共青城紫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为微芯长江的股东。除此之外，上海硅酸盐所、上海西卡思、诸暨同达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董监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微芯长江股权权属状况：上海硅酸盐所持有的微芯长江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2、微芯长江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微芯长江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MA2WC9D53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住所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西湖三路 680 号
注册资本	89,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贺贤汉
成立日期	2020-10-28
经营范围	碳化硅锭、碳化硅片的销售、生产、研发，碳化硅材料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半导体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

	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企业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非失信被执行人
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是否放弃优先受让权	是

### 3、微芯长江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	两次股权转让前		两次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比例 (%)
上海申和投资有限公司	28,000	31.4607	28,000	31.4607
共青城紫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2.4719	20,000	22.4719
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000	13.4831	12,000	13.4831
铜陵市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	5.6180	5,000	5.6180
铜陵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000	5.6180	5,000	5.6180
嘉兴玖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5.6180	5,000	5.6180
嘉兴伯翰虎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5.6180	5,000	5.6180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3708	3,000	3.3708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6,000	6.7416	0	0
上海西卡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0	3,129	3.5157
诸暨同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871	3.2258
<b>合计</b>	<b>89,000</b>	<b>100.0000</b>	<b>89,000</b>	<b>100.0000</b>

注: 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 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 4、微芯长江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已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94,731,209.73	941,437,110.13
负债总额	75,416,652.49	141,320,646.31
应收账款总额	0.00	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0.00
净资产	819,314,557.24	800,116,463.82
<b>项目</b>	<b>2021年度 (已经审计)</b>	<b>2022年1-9月 (未经审计)</b>
营业收入	5,309.73	0.00
营业利润	-19,634,420.58	-19,133,032.99
净利润	-19,633,520.58	-19,198,09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7,694.91	20,112,017.87

### 三、本次放弃权利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上海硅酸盐所与上海西卡思拟签署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为：上海硅酸盐所拟将其持有的微芯长江 3.5157%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3,129 万元）无偿划转给上海西卡思。前述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上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生效。

截至目前，双方暂未签署正式的协议，具体条款以最终双方签订并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协议为准。

### 四、放弃优先购买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放弃微芯长江部分股权优先购买权事项系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业务开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决策，不会改变公司在微芯长江的持股比例，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放弃对上海硅酸盐所持有的微芯长江股权的优先购买权，不会改变公司在微芯长江中的持股比例，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独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放弃对上海硅酸盐所持有的微芯长江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是基于公司自身发展规划作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经营方针，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产生不利影响，该事项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放弃股权优先购买权事项。

## 七、备查文件

- 1、《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